

长三角每周要讯

2022 年第 14 期 总 265 期

浙江省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2022 年 5 月 7 日

目 录

科创聚焦

- 上海市科委推出科技信贷产品助科技企业复工复产 3
- 江苏省确定 12 项前沿引领技术基础研究重大项目 4

经济热点

- 临港新片区推出 12 措施全力抗击疫情助企纾困 5
- 江苏省市场监管局出台助企纾困稳企强链 12 条措施 8
- 江苏出台 15 条知识产权工作措施 9

产业动向

- 江苏列出今年粮食生产重点工作和支持政策“两份清单” ... 10
- 安徽公布首批新材料产业优势企业和高成长性企业清单 11

政策举措

- 上海出台优化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十三条” 12
- 江苏在全国率先上线试运行“热线百科” 13
- 江苏省法院出台十二条司法措施服务保障经济发展 15

经验交流

- 上海布设“数字哨兵”助力疫情防控 16
- 江苏打造“苏服办”总门户加快建设现代数字政府 17
- 南京在全国率先启用“重点地区车辆预警系统” 18

域外动态

- 山东对企业实行安全生产差异化监管 分为两类四级 19
- 青岛实施“五大行动” 加快实体经济振兴发展 21
- 广东六大金融实招助企纾困稳增长 23
- 福建将对技术创新重点攻关及产业化项目予以分档补助 25

上海市科委推出科技信贷产品助科技企业复工复产

近期，上海市科委联合银行、保险和担保公司等金融机构推出各类科技信贷产品，供不同阶段科技企业选择，助力科技企业复产复工。

一是科创助力贷。服务对象为注册地在上海，成立满 1 年的企业。企业申报贷款时根据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指标进行综合评价所得分值不低于 60 分，上年度纳税申报应税销售总额 5000 万元以下且有明确金额的订单或客户合作时间达一年以上的框架订单。授信额度为单笔贷款金额为 50 万-300 万元。该产品速度快，无需担保，无盈利要求，用款灵活，可分次提款。

二是科技履约贷。服务对象为注册在上海实际经营满 3 年的企业，上年度纳税申报应税销售总额在 1000 万-3 亿元，针对科创企业上市培育库入库企业销售总额可放开，原则上最近一年盈利，并能提供税单、对账单、水电费单等证明材料。授信额度为首次申请单笔贷款金额一般为 100 万-500 万元，续贷最高不超过 1000 万元。该产品可满足资金需求量较大的企业解决快速发展资金需求。

三是科技小巨人信用贷。服务对象为历年获得上海市科

技小巨人及小巨人培育资质的企业。授信额度为单笔贷款金额最高可达 8000 万元。该产品为纯信用类贷款。

为维护企业良好征信记录，以上产品在贷企业疫情期间均可申请无缝续贷，包括无还本续贷、展期等方式。

江苏省确定 12 项前沿引领技术基础研究重大项目

日前，从江苏省科技厅获悉，该省出台《2022 年度省前沿引领技术基础研究重大项目指南》，确定开展“区块链零信任未来移动通信系统基础研究”等 12 个方向的重大研究。

重大项目分前沿项目和探索项目两类，实行持续稳定支持和动态调整相结合的管理机制。每个指南方向遴选确定 1-2 名领衔科学家，每位领衔科学家牵头组织 1 个项目。一是前沿项目每项资助经费 2000 万元左右，项目实施周期一般为 5 年，每个项目设置课题不超过 4 个，项目实施 3 年后进行中期评估，5 年后进行阶段验收，根据研究进展情况决定后续支持力度。二是探索项目每项资助经费 500 万元左右，实施周期一般为 3 年，不进行中期评估，项目实施 3 年后进行阶段验收，根据进展情况择优予以持续资助。

重大项目将赋予项目领衔科学家充分科研自主权。探索项目领衔科学家组织编制项目计划任务书，论证通过后立项；前沿项目领衔科学家起草项目邀约书，提出研究任务、项目组织和课题设置初步设想，由科技厅向社会公开发榜。

领衔科学家视揭榜情况自主选聘科研团队，自主确定研究课题，自主安排经费使用，编制项目计划任务书，经论证后立项。

经济热点

临港新片区推出 12 措施全力抗击疫情助企纾困

临港新片区近日出台全力抗击疫情助企纾困的若干政策措施，提出 12 项具体措施。

一是对符合条件的企业防疫支出给予补贴支持。对零售、餐饮、旅游、酒店重点岗位从业人员按照防疫要求定期开展核酸检测的费用，给予 3 个月全额补贴支持；对零售、餐饮、旅游、酒店以及冷链企业防疫消杀费用给予 3 个月 50% 补贴支持。对冷链相关企业因防疫需要进行高风险封闭区设施改造及相关防疫物资等支出，经认定后给予 20% 的一次性补贴支持。

二是减轻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经营负担。对承租国有房屋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2022 年免除 6 个月租金，其中租期不满一年的按比例免租（存在间接承租情况的，由最终承租人享受相关政策）。对经认定的商务楼宇、商场、商铺等物业载体中，承租非国有房屋从事生产经营的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给予 3 个月 1 元/平米/天

的补贴支持。加快主城区前4个月楼宇政策兑现并将3个月补贴标准提高0.5元/平米/天。对小微科技型企业上半年形成经济贡献区级部分予以全部补贴。

三是加快专项产业政策执行。提前启动对商业、文化、体育、旅游等受疫情影响严重行业以及高能级航运服务产业、保税区新业态创新发展专项资金申报工作，加快报批审核、尽早执行拨付。加快对新片区重点企业、生产型和科技型小微企业的专项资金审批立项，对资金分期拨付、符合进度条件的项目，可通过书面服务审议、在线评审等方式，提前拨付不超过70%的立项扶持资金。

四是支持受疫情影响较大的行业恢复发展。对A级旅游景区（事业及国有单位除外）受疫情影响较大的困难企业，按照其上年度经营情况，经认定后对其关闭月份运营成本的20%给予补贴；对洋山特殊综合保税区内国内货物运输、仓储、装卸搬运企业延续实施即征即退政策。

五是加强融资担保支持。推动上海临港新片区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积极为符合条件的企业提供融资增信支持，降低相关担保费率至0.5%。

六是完善贷款贴息政策。对受疫情影响较大的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以及防疫物资保障重点企业，经认定给予2022年新增贷款50%贴息，单户企业每半年度贴息金额不超过40万元。

七是加大金融支持力度。积极协调政策性银行通过提供应急贷款、专项流动资金贷款等多种方式，支持疫情防控重点企业和重大项目有序推进、平稳运行。

八是支持保障企业生产经营。快速全面推进复工复产，制订“一企一方案”，配备“一企一专员”，帮助企业协调解决人员到岗、物资运输、疫情防控等问题。对实现复工复产封闭管理的企业和建筑工地，提供统一核酸检测服务；通过市场方式开展核酸检测费用，给予3个月50%补贴支持。

九是支持企业数字化转型。鼓励电信运营企业在疫情期间，对新片区重点产业领域中的小微企业和高科技企业、小巨人企业给予企业宽带服务、云服务、移动办公等服务月租费用减免。

十是加强企业用工服务保障。对向新片区企业输送稳定就业员工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给予400元/人补贴。对2022年3月起至年底鉴定合格取得四级（中级）及以上相应证书的，补贴标准上浮25%。

十一是提升线上办事服务能级。在新片区“一网通办”频道专栏开通“抗疫情助企业促发展”专题入口，做好助企纾困相关政策和服务的精准推送和线上办事功能的整合接入。

十二是建立应急公共法律服务机制。编制新片区企业疫情防控合规指引、疫情期间常见法律问题企业合规手册和企

业疫情防控法律法规政策汇编，组织协调相关法律服务机构，加强疫情期间涉企商事法律咨询和专业服务。

江苏省市场监管局出台助企纾困稳企强链 12 条措施

4 月 28 日，江苏省市场监管局发布《关于应对疫情进一步助企纾困稳企强链的若干措施》，共 12 条，主要包括开展“问需于企”走访行动、延长涉企许可和检定期限、减免市场监管领域涉企收费、加快实施智慧化审批登记、开辟药械审评审批快速通道、支持城乡居民创业就业、破解中小企业质量管理难点堵点、推动知识产权“入园惠企”、加强重点产业链标准技术保障、推行轻微违法免罚轻罚、实行“包容期”信用监管、维护平稳有序市场秩序等方面内容，以具有针对性、可操作性的务实举措，有效应对疫情影响，支持促进市场主体和产业链高质量发展。

一是在细化落实上注重延伸拓展。全面对照苏政 40 条、苏政办 22 条有关市场监管部门的任务要求，并主动进行延伸拓展，在减免市场监管领域涉企收费、轻微违法免罚轻罚等方面推出更大力度的帮扶措施。二是在配套支持上体现部门特色。紧紧围绕市场主体需求，充分发挥职能作用，用好用足市场监管“工具箱”，从注册登记、药械审评审批、知识产权运用、质量技术服务等方面，提出一揽子纾困解难、助力发展的政策措施，具有鲜明的市场监管特色。三是在目

标定位上做到远近结合。既通过短平快的政策帮助市场主体有效缓解当前疫情影响，也为促进市场主体和产业链长远健康发展奠定基础，力求做到助企纾困与稳企强链有机结合。

江苏出台 15 条知识产权工作措施

日前，为积极支持帮助中小企业渡过难关、恢复发展，江苏省知识产权局出台了《应对疫情冲击助企纾困解难若干知识产权工作举措》。

《工作举措》总体包含三个部分 15 条措施。在支持防疫知识产权“快保护”方面，针对与疫情防控密切相关的企业，从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三个方面，提出了优先审查、快速预审、快速维权、快速转让获权等。在助力重点行业领域“快恢复”上，针对受疫情影响较大的行业企业，从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专利导航信息发布、地理标志产品网购、知识产权服务业促进就业、柔性执法等方面给予帮扶。在开辟知识产权政务服务“快车道”方面，提出在疫情防控新形势下，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从推行政务服务线上化办理、开展线上培训、畅通咨询热线、协助权利恢复、强化项目管理等方面为企事业单位提供更加便捷、更加高效的服务。

产业动向

江苏列出今年粮食生产重点工作和支持政策“两份清单”

江苏省农业农村厅、省财政厅日前联合印发《2022年全省粮食生产重点工作清单和支持政策清单》，实行清单式管理，挂图式作战，全力抓好2022年粮食生产重点工作。

粮食生产重点工作清单共5条：一是全力夺取夏粮小麦丰收，重点打好以赤霉病防控为主体的病虫害防控总体战。二是坚决稳住水稻玉米面积，确保完成全年粮食播种面积8124.9万亩、产量740亿斤以上的目标任务。三是千方百计扩种大豆油料，确保全省大豆播种面积309.2万亩、油料作物播种面积恢复到450万亩以上。四是加快提升综合生产能力，高质量完成400万亩高标准农田新建任务，不断提升耕地地力。五是积极培育粮食全产业链，建设优质粮油省重点链，建设一批粮油类现代农业产业园区、产业强镇及优势特色产业集群。

粮食生产支持政策清单共11条，包括实施种粮农民补贴，种植水稻50亩以上的主体补贴标准不低于100元/亩；实施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支持对拥有耕地承包权的种地农民进行补贴，补贴标准全省统一为120元/亩；实施产粮（油）大县奖励，省级对粮食生产工作成效显著、全年粮食播种面

积或总产量增加 1%以上的产粮大县给予奖补 500 万—1000 万元；建设粮食绿色高质高效示范片，支持 29 个县（市、区）整建制实施部级绿色高质高效行动项目，粮油类每县 400 万元左右、经作类每县 200 万元左右；提升粮食生产综合能力，按照亩均财政投资不低于 3000 元标准，建设 400 万亩旱涝保收、高产稳产且主要用于粮食生产的高标准农田；推广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对承担示范推广带状复合种植任务的，中央、省级财政分别补贴 150 元/亩、170 元/亩等。

安徽公布首批新材料产业优势企业和高成长性企业清单

近日，安徽省新材料产业推进组工作专班办公室发布新材料产业首批优势企业和高成长性企业清单。其中，优势企业 90 家，高成长性企业 99 家，涵盖硅基新材料、先进金属材料、先进化工材料、生物医用材料、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石墨烯、增材制造等新材料行业前沿领域。

清单中的优势企业需符合产品在本行业市场占有率不低于 10%、企业综合实力在全国同行业中排名前 10、近 3 年年均营收 5 亿元以上、承担国家和省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任务的任一条件；高成长性企业需符合近两年营业利润年均增速不低于 20%、拥有解决行业关键共性问题的技术储备和产业化基础、未来两年可达到优势企业标准、省级专精特新企业的任一条件。

政策举措

上海出台优化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十三条”

日前，上海市生态环境局发布《关于疫情期间优化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支持企业复工复产的通知》，从围绕三个方面提出 13 条便利措施。

围绕优化评审手续办理方面，明确 5 项便利措施：一是豁免抗疫保供项目的环评手续。对医疗机构改扩建、集中隔离点或方舱医院新改扩建、抗疫保供物资生产、研究实验等临时性抗疫保供项目的环评手续予以豁免。二是豁免抗疫保供项目的排污许可手续。对医疗机构改扩建、集中隔离点或方舱医院新改扩建、抗疫保供物资生产、研究实验等临时性抗疫保供项目的排污许可手续予以豁免。三是扩大环评告知承诺实施范围。在全市范围内将告知承诺管理进一步扩大至医药制造业、研究和试验发展业、汽车制造业、交通运输业、农副食品加工业等 18 个行业 38 类的建设项目。四是拓宽“两证合一”试点实施范围。重点聚焦生物医药、汽车、集成电路等上海市支柱产业，将环评与排污许可“两证合一”试点范围扩展至全市医药制造业、汽车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等 24 个行业以及市、区重大项目，实现环评审批与排污许可证核发“一套材料、一口受理、同步审

批、一次办结”。五是分类简化排污许可证变更形式。

在转变事中事后监管方式方面，提出 4 项便利措施：一是适当延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期限。二是延长排污许可证有效期。三是优化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排污单位疫情期间正常生产但因疫情防控无法开展自行监测或取得相关数据的，可在季度或月度执行报告中对有关情况进行说明，待后续按规定在全年计划中统筹落实自行监测工作。未正常生产的，无需填报相关内容。四是统筹开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事中事后监管。将 2022 年上半年因疫情防控原因尚未落实的建设项目事中事后监管合并至 2022 年下半年一并开展。

在强化生态环境管理服务方面，明确 4 项便利措施：一是优化环评公参方式。将报告书公众意见征求阶段的公参方式限时简化为网络平台公示和报纸网络版公示方式开展。二是畅通审批服务通道。环评与排污许可的受理、技术评估及审查实施全程网办。所有受理材料仅需提供电子材料，技术评估实施线上评审和“云踏勘”，审查程序在线办理。三是全力保障重大项目及支柱产业发展。四是拓宽环评与排污许可政策咨询途径。

江苏在全国率先上线试运行“热线百科”

4 月 30 日，江苏“热线百科”在江苏政务服务网和江苏

12345 微信小程序同步上线试运行。今后，群众有诉求，既可以拨打 12345 热线，也可以先进入“热线百科”搜索查阅，群众获取政务信息服务增加一条新通道、新方式。这标志着该省省市县三级一体联动，标准深度统一、信息类型齐全、功能完整实用、施策评策有机衔接、服务全面友好的大型政务信息服务平台基本建成。

目前，“热线百科”包括信息分类和信息检索两项主要功能，基本具备向社会开放、提供服务的能力，既可以登录江苏政务服务网，在网站首页“轮播区”找到“热线百科”，点击进入使用，也可以通过江苏 12345 微信小程序直接使用。信息分类功能，将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信息分为公共安全、城乡建设、住房保障、环境保护、交通出行、科教文旅、医疗卫生等 15 个类别，根据需要点击查看。信息检索功能提供搜索框，输入“关键词”，快速搜索找到解答。

政务热线信息以“原文、解读、问答”相互关联的方式呈现，既可以直接查看问答，也可以通过查询原文仔细查看、“一究到底”，全面完整理解政务信息。如果仍存在疑问，“热线百科”在每条信息下方提示用户可拨打 12345 热线电话或提交诉求反映问题。“热线百科”还设置“信息评价”栏，征求对政策实施及效果的意见建议，及时反馈相关部门改进完善。

江苏省法院出台十二条司法措施服务保障经济发展

4月30日，省法院发布《全省法院服务保障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十二条司法措施》，依法保障省政府印发的“苏政40条”和进一步助企纾困22条政策措施落地见效。

全省法院将依法从严从快惩处妨害疫情防控的制假售假、诈骗、造谣传谣、暴力伤医、故意传播病原体、失职渎职等犯罪行为。支持行政机关依法采取分区分级精准防控、隔离观察、道路管理、行政征用等临时性应急管理措施，依法审理涉及疫情防控期间不配合核酸检测、妨害传染病防治等违法行为的行政处罚案件，以及查处哄抬物价、虚假宣传、不正当竞争等违法行为的行政处罚案件，妥善化解涉诉行政争议。

同时，对于受疫情影响产生的买卖、租赁、加工承揽、建设工程等合同纠纷，全省法院鼓励引导当事人维持合同关系或调整、变更协议内容。依法妥善审理运输合同纠纷，对受疫情影响发生运输路线变更、装卸作业受限并导致迟延交付等情形，视情依法免除承运人相应责任。对于企业因疫情影响迟延偿还金融借款的，审慎认定违约情形，积极促成当事人以展期、续贷或分期付款等方式化解纠纷。

此外，全省法院对受疫情影响无法清偿所有债务但具有挽救价值的企业，债权人提出破产申请的，积极引导当事人

通过债务重组、资产重组等方式进行庭外和解，对于已经进入破产程序但具有挽救价值的企业，积极引导企业通过破产重整、和解等程序解决债务危机。对受疫情影响暂时陷入困境无法及时清偿执行债务的企业，审慎冻结被执行企业银行账户基本账户，对企业生产设备等尽可能采取“活封”“活扣”方式，推广“物联网+执行”，强化查封财产动态监管。

经验交流

上海布设“数字哨兵”助力疫情防控

为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上海各个重要场所正在布设“数字哨兵”设备，累计布设量已超过 6600 台。扫描随申码后 1 秒内，系统显示出访客的健康码状态、核酸报告、采样时间、扫码时间等信息，高效完成了访客信息核验和登记。除了设在测温通道里的台式“数字哨兵”，手持式“数字哨兵”也已投入使用。

“数字哨兵”具有“六验合一”功能，可同时核验重点场所的场所码以及进入场所人员的健康码、行程码、核酸检测结果、疫苗接种信息和当前体温。与该市重点场所推行的“场所码”相比，“数字哨兵”对不用智能手机的老年人和儿童更友好，不但能识别随申码，还能识别身份证和人脸。出示身份证或进行人脸识别后，市民的健康信息也能得到快

速核验。

此外，该市开发的“益企复”“益企管”平台还将根据企业复工复产需求，在复工指引、复工自查、员工健康预查、复产预案管理、场所管控分析等方面与“数字哨兵”集成，助力该市复工复产和常态化疫情防控。

江苏打造“苏服办”总门户加快建设现代数字政府

5月5日，江苏省政府网站公开《江苏省数字政府建设2022年工作要点》，“十四五”期间，该省将大力打造“苏服办”总门户，集成各类服务、治理、执法和协同应用，全力打响江苏政务品牌。今年6月底前将发布《“苏服办”总门户建设管理规范》。为总门户更便捷畅通，240项标准应用将集成至“苏服办”移动端。

同时，该省加快推广“苏服码”，6月底前实现省内常住居民“一人一码”、省内注册企业“一企一码”，使“苏服码”成为该省自然人和法人的主要数字身份识别码。9月底前，完成社保卡与“苏服码”的“卡码融合”，通过旅游景点等场景应用，加快“苏康码”与“苏服码”融合，并与电子社保卡互通。今后，各级各类政务服务大厅和政务服务网点，将全面应用“苏服码”，方便企业群众“一码通办”“一码通行”。6月底前上线运行“苏康码”2.0版本。

南京在全国率先启用“重点地区车辆预警系统”

日前，南京在国内率先启用“重点地区车辆预警系统”，只要 14 天内有重点涉疫地区行程史的车辆来南京，高速公路收费系统里都会跳出防疫查验提示。

该“重点地区车辆预警系统”由江苏省高速联网中心全国首创研发、由南京市防疫指挥部交通口岸组在国内率先运用。这是运用车辆识别、图像识别和大数据 AI 识别技术，自动捕捉高速入口车辆信息及车牌归属地信息的一套助力精准防控的高科技系统。若预警系统检测到车辆归属或途经中高风险地区，会自动发出后台提示，如果是 ETC 通行道口，则道口不抬杆，提醒收费人员通知查验人员进行防疫检查。

目前，该预警系统在该市市域范围内所有高速公路收费站出口实现全覆盖，在高速公路收费站出口通过系统自动识别，可以发现 14 天内有涉疫地区行程史的来宁车辆并进行提示，提高查验效率。此外，该预警系统还协调省高速联网中心提供预警系统拦截车辆分时段清单等数据，形成定期推送机制，便于各公路查验点对相关车辆、人员的及时倒查、追踪，落实早发现、早处理、早闭环的防疫工作要求。预警系统上线启用以来，每天可以帮助查验点筛查 2000 辆左右有涉疫地区行程史的来宁车辆。

山东对企业实行安全生产差异化监管 分为两类四级

山东省政府安委会近日发布《关于进一步强化企业安全生产分类分级监督管理工作的意见》，该省将根据行业类别、风险大小、安全生产状况和管理绩效对企业分类分级实施动态差异化监管。

一是综合考虑既有风险和潜在风险，该省企业将被划分为 I 类企业和 II 类企业。矿山、金属冶炼、交通运输、建筑施工、粉尘涉爆、涉氨制冷企业和危险物品的生产、经营、储存、装卸企业以及使用危险物品从事生产且使用量达到规定数量的企业（统称高危企业），纳入“高耗能、高污染”项目管理的企业，按国家和省级政策要求停产限产的企业，检维修、高处作业及动火、有限空间等危险作业量大、人多的企业，以及其他风险点较多的企业，确定为 I 类企业实施重点监管。其他确定为 II 类企业实施常规监管。

二是综合评估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从业人员安全素质、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安全生产投入、工艺和设备安全运行、信息化智能化建设等状况，企业从好到差统一判定为“A、B、C、D”四个等级。企业安全管理规范严格，处于行业领先水平的，定为 A 级；安全管理良好，整体稳定可

控的，定为 B 级；安全管理体系基本健全，需要改进提升的，定为 C 级；安全管控较差，问题隐患较多的，定为 D 级。近 3 年内发生致人死亡生产安全事故的，一律判定为 D 级企业。

三是基于上述分类，该省按照 I 类企业严于 II 类企业、低等级企业严于高等级企业的标准，差异化实施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其中，对 A 级企业以指导服务为主，鼓励强化自主管理，适当减少检查频次；对 B 级企业进行常态化监管，按计划实施常规检查；对 C 级企业进行重点监管，加大检查和执法力度；对 D 级企业重点关注、严管严查，实施高频次专项检查、执法检查或诊断检查，依法依规责令限期整改或停产停业整顿。

四是对安全生产管理存在短板和缺陷，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各项创新举措执行落实不到位，风险隐患双重预防体系未有效建立运行，检查发现问题隐患突出、多次予以处罚或拒不执行监管执法指令，发生生产安全责任事故或瞒报生产安全事故，以及存在其他影响安全生产状况情形的，给予降级或直接判定为低等级。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直接降为 D 级企业。对作降级处理的企业，一般实行为期一年的重点关注，关注期满重新定级。企业安全生产分级将作为要素供应、评先树优的重要依据。

青岛实施“五大行动” 加快实体经济振兴发展

青岛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日前联合印发《青岛市加快实体经济振兴发展三年行动方案》，明确青岛产业能级提升的“路线图”。

《行动方案》的总体思路可以用“一条主线、一个定位、三个并举、五大行动”来概括。“一条主线”，即紧扣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主线；“一个定位”，即构建战略性新兴产业引领与传统产业数字化转型相互促进、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的现代产业体系，打造现代产业先行城市；“三个并举”，即突出产业增量崛起与存量变革并举、项目招大引强与“专精特新”培育并举、关键细分领域突破与全产业链发展并举；“五大行动”，即实施建群强链、招大引强、育苗倍增、创新赋能、要素保障：一是实施建群强链行动，实行产业链“链长制”，建立由市级领导同志担任“链长”、市直部门牵头主建、重点功能区主战的产业链发展机制；大力培养产业链“链主”企业，支持其发挥头雁引领和生态主导优势，协同推进重点工作落实。同时，推动园区产业集聚，促进重点功能区产城融合。二是实施招大引强行动，青岛将突破产业项目招引建设，加强产业跨区域迁移管理，搭建专业会展平台，拓展推广应用场景。三是实施育苗倍增行动，青岛将实施龙头和骨干企业倍增计划，实施中小企业育苗计

划，实施总部经济聚能计划，实施楼宇经济成长计划。四是实施创新赋能行动，青岛将强化创新载体建设，推进科技成果产业化，推进数字化转型，推动传统产业升级改造，推动“两业”深度融合。五是实施要素保障行动，青岛将加强工业用地管理，全域推进存量土地提质增效，实施“标准地”供给，统筹重大项目能耗指标配置，引导资金投向重点产业链，加强人力资源协同。

广东推动政府采购支出向中小微企业进一步倾斜

日前，广东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通过提高预留份额比例、加大政策倾斜力度、发挥公共服务属性、优化支付融资服务4项主要措施，进一步支持中小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纾困发展。

一是提高预留份额比例。原则上小额采购项目全部预留给中小企业，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将预留该部分预算总额的40%以上由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该预留份额的70%。

二是加大政策倾斜力度。在政府采购过程中，各预算单位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以及由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满足规定条件的，原则上按上限实施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或增加价格得分，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进一步加大评审优惠

力度，有效提升中小微企业在政府采购领域的竞争力。

三是发挥公共服务属性，降低企业参与成本。通过建立全省统一的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实现“一次注册，全省通行”；不向企业收取使用费、入场费、交易服务费等任何形式的费用；鼓励采购人取消投标保证金，对诚信供应商免收或降低履约保证金，支持以保函代替保证金，减少企业资金占用；在电子卖场建立标准商品库，企业无需手工录入，可直接上架销售，降低其经营成本和交易成本。

四是优化支付融资服务。鼓励推行预付款制度，同时加快推进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建设，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提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和电子保函服务，支持有需求的中小企业凭中标（成交）通知书和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融资。

广东六大金融实招助企纾困稳增长

4月28日，广东印发《金融支持受疫情影响企业纾困和经济稳增长行动方案》，该省力争2022年全省信贷新增额和社会融资规模增量高于2021年，分别达到2.7万亿元、3.8万亿元，资本市场融资额超过1万亿元，确保二季度信贷增速高于12.1%，存款增速高于9%。投融资结构进一步优化，帮助信用良好、发展前景较好、受疫情影响企业渡过难关，实现普惠小微贷款、制造业企业中长期贷款、科技创新领域

贷款增速高于各项贷款增速 10 个百分点以上，力争全年新增境内外上市公司达到 100 家，在区域股权交易中心挂牌企业数量增长 10 个百分点以上。有效降低融资成本，实现普惠小微贷款平均利率稳中有降，全省银行业为企业减费让利 1000 亿元以上。

《行动方案》从 6 个方面提出 25 条金融措施增加金融供给，支持受疫情影响企业纾困和经济稳增长。一是有力开展受疫情影响行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金融纾困行动。加大对受疫情影响行业的金融支持；加大对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金融纾困；线上线下联动开展小微企业融资对接；确保小微企业综合融资成本稳中有降；发挥地方金融组织服务小微企业功能。二是加大对稳外贸稳外资的金融支持力度。提升金融服务外贸外资能力；加大出口信用保险支持；提升外贸企业汇率避险能力；加大跨境电商融资支持；期现联动推动大宗商品贸易发展。三是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积极支持居民合理住房信贷需求；做好房地产企业风险处置项目并购金融服务；完善金融与房地产良性循环发展的长效机制。四是优化科技金融服务支持自主创新战略。打造匹配“基础研究+技术攻关+成果产业化+科技金融+人才支撑”全过程创新生态链的金融服务模式；加速创新资本形成和有效循环；深入推进科技信贷与投贷联动业务创新发展；强化多层次资本市场服务科创企业功能；强化科技保险的保

险保障作用。五是加强金融对制造业的支持力度。优化供应链金融模式保障产业链稳定；围绕广东十大战略性支柱产业集群和十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实施“产业共成长计划”；完善支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多元融资体系；发展绿色金融支持产业绿色低碳发展。六是有效强化金融支持乡村振兴力度。有效加大涉农信贷投放；优先保障粮食安全和乡村产业金融投入；提高“三农”风险保障水平。

福建将对技术创新重点攻关及产业化项目予以分档补助

近日，福建省工信厅印发《福建省技术创新重点攻关及产业化项目实施方案》指出，2022年到2024年，该省将每年发布征集符合福建产业新体系相关领域的产业短板和急需紧缺的关键技术并对入选项目予以分档补助。

根据《实施方案》，入选项目将综合考虑研发投入、团队实力、技术创新水平、预期产生的经济社会效益等因素，按不超过项目总投资的40%进行分档补助（A、B、C档分别不超过300万元、200万元、100万元）。补助款入选当年拨付50%，验收通过后拨付剩余部分。厦门市入选项目可参照执行，所需资金由厦门市安排。项目经立项后，实施期原则上不超过12个月。因故无法完成的，最长延期6个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项目实施期原则上不超过24个月。

项目征集将体现以企业为创新主体，以产业化为目标，

支持企业、高校和科研院所等联合开展核心技术攻关。符合该省产业新体系相关领域包括：电子信息、先进装备制造、现代纺织服装等万亿级支柱产业；新材料、新能源、生物与新医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食品、冶金、建材等传统优势产业。